

爱情是人性 and 自我意识的觉醒,它和社会文明高度相关,大多数经典的爱情故事,基本发生在同一时代相对文明的群体中,在自我意识麻木的人群中很难滋生爱情,起码这样的爱情很难进入有价值的文学书写。

我们看看那些流传千古的经典爱情,多数发生在才子佳人身上,这些人都是自我意识处于觉醒状态,人性得到了一定程度的解放,有着知识分子的文明印记。比如《白蛇传》里的许仙是医术高超的郎中,梁山伯和祝英台都是书生,贾宝玉和林黛玉都是诗人,在大观园海棠诗社里,贾别号怡红公子,林别号潇湘妃子。

黄梅戏《天仙配》发源于安徽省安庆市,在当地的民间传说里,主人公董永是一名秀才,黄梅戏编剧陆洪非和班友书为了艺术效果,将他的身份改成了农民。

在农民中间能产生如此凄美的爱情故事吗?这是一件值得商榷的事情。

不同的地域有着不同的社会文明,而不同的社

文学爱情

陈 仓

会文明决定着爱情的形态。我个人觉得,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爱情是“文化人”或者“知识分子”的事情,他们有推演这种个体精神活动的自觉。

我家处在陕西秦岭山中,属于中国最底层的农村,我的父辈上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出生,基本没有上过学,大部分都是文盲,他们好多人接受的是“父母之命”,从揭开红盖头的那一刻才正式相识,所以那时候的“爱情”形态只有婚姻。

我的哥哥姐姐那一代是上世纪60年代出生的,他们到了成家立业之年刚刚进入改革开放,他们接受的是“媒妁之言”,我记得很清楚,我的大姐小姐都是经过媒人提亲而结婚的。不过那时候在结婚之前,要经过“上门”“看家”“订婚”等一系列考察程序。在这个过程中,不仅仅考察双方的

当今之世,有用,似乎是诸多事物得以存在的前提,亦是很多人孜孜以求的目标。即便自己未能达成,也要寄希望于下一代。殊不知,有用与无用,自有各种视野之下的标准。各种标准大相径庭,南辕北辙,天差地别。

前一阵,朋友邀我去他的新房玩,进入小区,总觉得这些新建的公寓楼格外顺眼——它们都有墙体外面的楼梯,每一层都亮着灯。最主要的是,每一家住户的阳台都是敞开的、整洁的,不曾看见过一处自行封闭的阳台。

而在我们这些渐入“中老龄”的小区,封阳台是主流,不封的反倒是异类。待在自己家,阳台一封,多了几平方米实用面积,确实有用。至于外观,住宅楼的美感大打折扣乃至消耗一空,得了“有用”好处的住户,都是无感的。

在大街小巷,偶尔还能看到经典的老洋房,以及一两个真正的阳台,那种感觉,好似发现出土文物——或是伸出的一块水泥板,上面围着铁艺栏杆;或是宽阔的半圆形大露台,直通大客厅,露台边上竖着一根根大理石栏杆。罗密欧与朱丽叶相会的阳台,应该是第一种。

还有一朋友,住在别墅小区,联排、双拼、独栋,很是高大上。到那儿一看,几乎家家户户都搭了阳光房。那些别墅给我的观感,好似一队队芭蕾舞娘,上半截婀娜多姿,下半截套了保暖裤,最外层的面料还是塑料薄膜。

鲁迅那句“贾府里的焦大绝不会爱上林妹妹的”,曾经很风靡,窃以为,鲁迅先生只是指出焦大与林妹妹的阶层差距,并没把焦大的审美水平和择偶标准视为圭臬。林妹妹的才华和性情,在焦大眼里全无用处,但在贾宝玉和贾府众姐妹心中,十分可贵。

“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有的人天生五音不全,无法欣赏音乐,包括《韶》乐,《韶》乐之美,并不会减少分毫。

印象派画家梵高生前只卖出过一幅画,画价400法郎。他去世后,弟媳乔安娜倾力推介,他的作品才得到世人的认可。设若梵高活着的时候不遵从内心的艺术呼唤,只产出有销路的艺术品,比如,为贵族女性画华美的肖像,画些精细的风景画,他也能成为一代大师,终生富贵。

“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只是,仓廪实、衣食足的日子已经过了蛮久了,荣辱和美丑,几时能知呢?但愿这种“知”的能力,能尽快地被重视,被培养。

愿我们的下一代、下下一代,都能欣赏江畔的明月、含露的月季,如茵的草地、啁啾的鸟鸣,读得懂唐诗宋词,看得懂中外名画,听得懂梅花三弄……

家庭情况,也给男女双方留下了产生爱情的机会,所以这时候的婚姻是有选择空间的,从一定程度上是自我意识的反映,慢慢接近了爱情的本质属性。

我是上世纪70年代初出生的,通过考学改变了身份,走出了偏僻落后的农村,接受了城市文明或现代文明的洗礼,我们恋爱的目的虽然还是婚姻,但是已完全进入了自主选择境界,或者说是“自由恋爱”时代。

从上边的经历可以看出,随着时代的变迁,人们对于爱情的审美要求是不一样的,在我的父辈那里,根本没有所谓的爱情可言,男女结合只为了维系一段婚姻而已。到了我的哥哥姐姐们那里,随着个性思想的解放和女性地位的提高,有了情感的诉求和自主选择的意识,结婚的目的变成了过上富足而幸福的生活。

到了我们这些相对年轻一代,不仅有了“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的评价,而且把爱情的目的不再固定在婚姻,也就是说结婚必须为了爱情,而爱情不见得就是为了婚姻,这时候的爱情的成色已经发生了巨大变化。

随着网络信息时代的来临,爱情越来越呈现出碎片化或快餐式的特征。这给现实题材的爱情文学书写造成了极大的难度,主要原因是缺少那种九曲回肠、缠绵悱恻、纯洁无瑕、忠贞不渝的故事原型。

很直观的几个例子,如牛郎和织女被拆散以后,虽然每年只有七夕一天才能鹊桥相会,但他们依然能默默坚守;如在半个世纪前通信还不发达,恋人之间的交流往往是通过书信的方式实现,尤其在没有电话没有手机的情况下,约会变得相当困难并充满了不确定性,明明是“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却因

为种种意外,比如错过了班车,比如被父母扣留,比如有意爽约,直到“月落星稀天欲明,孤灯未灭梦难成”,苦苦等待也未见到心上的人儿。

如今快节奏的生活和信息交流的即时性,使得往日那种守候、等待、纯粹、缠绵的爱情不

美国著名作家海明威的小说《老人与海》描述的主人公老渔夫圣地亚哥在海钓时与大马林鱼搏斗的场景及圣地亚哥的坚强坚韧与勇气,让我十分向往海钓。海钓作为一项休闲的户外运动,有益于强身健体、放松身心、培养耐力与专注力、亲近自然、增强知识。不久前,我

途 中,我趁隙请教了老法师海泉,“怎样才

能

夜光杯

晚上加完班,关上电脑已8点多,扫了辆单车一路骑回去,打算正式开启减肥第一天。

到小区门口,发现流动小吃摊像一长串红灯笼,绵延了一两里地,胃还是闹起了意见:要吃!要吃!我就要吃!只好溜达到一家重庆小面摊前。刚端上麻辣的拌面,隔壁炸臭豆腐的大姐却准备收摊了——可这正

是上客的黄金时段!等面时,我就发现隔壁桌有个男孩坐在马扎上

用手机上网课,原来是摊主的儿子。只见他先把四个小马扎折叠起来全塞进了车筐里,一把背起双肩书包,却还试图把折叠桌也扛到肩上,被大姐一把夺下,“我能蹬得动,你赶紧回家先洗澡。”那个小男子汉还想再争一下,做小面的花臂大哥发话了,“那两个桌我带回去,明晚再给你妈拉来。”小小男子汉露出一排白花花的大牙,麻杆似的细胳膊在夜风里晃荡了几下:“先走了!”大姐这时才关火、收油,有点不好意思:“每次都麻烦你。”赶紧收吧,他快考试了。

我小时候也陪我妈练过摊。

初中时正赶上下岗潮,姑姑的塑料厂倒闭,工资全变成了销不出去

的货,折给了员工。那时表弟还小,常生病,姑姑一筹莫展。有天我爸我妈不知从哪借了一辆大板车,从姑姑的厂里拉了一车的泡沫塑料拖鞋,全堆在我家的客厅,要知道,姑姑厂离我家有十几站远。

那个夏天,我爸下了班就会用自行车驮一纸箱拖鞋去附近菜市场

再成为可能,琼瑶笔下的聚散两依依,爱德华八世为了辛普森夫人的爱而退位,美人鱼为了拯救她所爱的王子献出生命,这些爱情故事在现实中差不多绝迹了。

书写的困难造成了爱情文学的衰弱,这么多年了,读者很难读到当代作家创作的经典爱情,因而缺少爱情的熏陶和洗礼,所以有人说,现在是一个缺少爱情的时代,或者说是一个不相信爱情的时代。

不过,社会越是缺少什么,文学就应该补什么,这才是文学的光芒所在。最近看了一部电影叫《我们一起摇太阳》,讲述两个年轻人在抗击病魔的过程中,获得了一段感人至深的爱情,这不仅给苦苦挣扎的人们提供了面对苦难生活的勇气,也让我们重新看到了爱情的曙光。

这就有一个悖论,为什么社会如此文明、个性如此张扬的时代,反而无法孕育经典爱情呢?我个人认为,物质至上的价值取向,导致爱情被物化了,当代人的爱情里充斥着金钱的气息,或者说偏离了精神而具有了物质的属性。这好比爱情本来是无色无味无形的光,如今却被装在一个坚

硬、冰冷、具体的容器里,并紧紧地拧上了盖子,像套上了一副厚重的枷锁。好在爱情并不是文学书写的唯一主题,也不是文学书写的终极目标,像文学作品来源于生活又要高于生活一样,除了纯粹的言情小说和爱情诗歌以外,大部分爱情文学的价值并不在于爱情本身,而在于超越爱情的那一部分。

比如刚刚说的《天仙配》,通过爱情深刻反映了“不越雷池”的封建等级思想对人性的压榨;比如《罗密欧与朱丽叶》,通过悲惨的爱情批判了时代对个性的束缚,歌颂了自由的人文主义精神;比如《魂断蓝桥》,不只是凄美的爱情故事,更为了控诉战争毁灭了人类的一切美好。

其实,没有爱情的文学是不完美的,缺乏爱情的人生是无趣的,不相信爱情的社会是不正常的。无论社会怎么发展,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场想谈的爱情,爱情永远都是我们人类的情感之光,不会不爱,怎么去爱,很久以来是人类区别于其他生物的重要因素,未来也是区别于AI的重要标识。所以,当爱情敲门的时候,那就把门好好地打开吧。

碰运气,我妈做好晚饭去换班,我爸再回来看我写作业。他们渐渐比较出人流量、市场管理费、摊点位置优势……暑假时,我妈下午三四点就去菜场占领有利地形,从汗流浹背一直守摊到凉风习习。我写完作业也常去给她送水,认识了很多一起摆摊的

一粒没剥开纸的糖

陶妍妍

大妈妈,有人送我栀子花,有人给我麦芽糖,总之,那时不觉得苦,也没觉得丢人,记住的都是温暖的人情味。

如今我孩子也长到了十多岁,用钱堆出的眼界远超我当年,却并不觉得他比童年的我幸福多少。

我小时候生活在一排建于上世纪50年代的平房里,房顶上常年演绎着《猫和老鼠》,七八户人家共用一个水龙头,上厕所要跑去500米外的办公楼。

有一家夫妻俩,一个在无线电厂另一个在钢笔厂,上世纪90年代全倒闭了。入春后他们家就开始用大红塑料澡盆养螺蛳,一直养到清明后,因为螺蛳便宜,只要5分钱一斤,春天给孩子开荤就用韭菜炒螺蛳肉。

还有一家老夫妻俩,爷爷因为白内障早看不见了,全靠奶奶拾荒过日子,他们还有个儿子,年少时因过失犯错被关了十几年。奶奶一个月只出门一次,转三趟车去探望儿子,天漆黑才能赶回来,那一天就会托我妈

妈照看爷爷的午饭。奶奶极节俭,但每天早晨都会给爷爷买一根油条,一周买两次豆腐加上肉末炖给爷爷吃,她自己只吃捡来的菜叶子。有天,她送给我妈一只不锈钢的梅花鹿,鹿腿是一支钩针,她很骄傲地说,是她儿子做的,教官允许她带回来,她不会钩花,就送给我妈吧。

我初二时,对面搬来一对母子。对面其实是用竹篱笆搭起的窝棚,本来是养狗用的,后来四周围上塑料防雨布,地面用水泥做了硬化,就租给了他们。母子俩干起炸油条的营生,每天清晨4点起床发面、生火,5点半准时推车出摊,风雨无阻。说说这些人的后来吧。

那对夫妻的女儿后来考上了南京大学;我还住在平房时爷爷就去世了,奶奶撑到了儿子回来、成家、添孙女,那个小姑娘智商超群,是这排平房的团宠;油条母子后来把父亲和妹妹都接来城市干早点了,他们后来买了商品房,儿子在城里也安了家。

再后来,我上了大学搬了家,母亲却一直零星打听他们的消息,像记挂着远房亲戚。

尼采有句名言,“当你凝视深渊时,深渊也会凝视你。”但他还说过另一句话:“其实人跟树是一样的,越是向往高处的阳光,它的根就越要伸向黑暗的地底。”心理学大师欧文·亚隆也说过:“要学会和深渊对视。”

有时,苦难和窘迫并非诅咒,多年后会发现,那只是一粒没剥开纸的糖。



杏林夜谈

内服汤药和外用药膏一直是中医内科的特色疗法。很多人觉得贴膏药只是跌打打损伤,其实早在东汉《金匱要略》中就有大量外治法的记载,比如“浸淫疮,黄连粉主之”,意思是用黄连打粉外敷治疗皮肤湿疹或脓疮。临床中曾遇到药物副作用导致甲沟炎久治不愈的患者,当时采用黄连打粉拌鸡蛋清每天睡前外敷,两天后获得改善,一周后痊愈。《千金要方》中美白的玉容散就是用白芷、白术等药材外敷面部达到美容的效果。还有治疗头痛的“头风摩散方”,以附子和食盐研成细末后涂抹于头部痛处。朱氏内科疗法的创始人朱少坡更是借鉴古方,将附子、吴茱萸熨敷涌泉穴,常在危重急症中奏效。外治方数量之多不胜枚举。

历史上,中医外用的方法很多,有外洗、调膏,还有油剂和醋剂,但也存在操作烦琐、气味难以接受的问题,有些患者宁可放弃治疗。“露剂”或许是解决之道。露剂的原理类似我们熟知的“精油”,只是精油更浓烈,需稀释使用,而露剂温和,可内服外用。清代名医叶天士喜欢用金银花露,吴鞠通用藿香露,王孟英则常用梨汁露。可惜在过去,技术条件有限,露剂没有被广泛用于中药外治。其实从本质上,精油与露剂的提取原理相近,从理论上,中药的功效在精油中也能体现,如玫瑰花能疏肝解郁,玫瑰精油就常用于缓解焦虑、改善睡眠。祖辈就设想过把朱氏的外用方改成露剂,现正处于转化研究中,这样既能保留疗效,让传统疗法以更现代、更易接受的方式服务患者,又能解决气味和操作问题。

目前,朱氏外用膏膏已帮助很多患者,如改善放化疗后的皮肤起疱、瘙痒、脱皮,缓解疤痕增生,辅助调理肺结节、甲状腺结节、乳腺结节以及减轻疼痛。只要对患者有帮助,这些传统方法就有继续传承和发展的价值,也才能让中医的非遗技艺继续焕发生机。(作者系上海市中医医院肿瘤外科行政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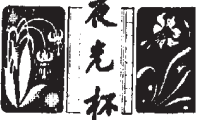
膏药也能治内科顽疾

朱为康

七夕会

鼓励我说,钓鱼考验人的意志,要有耐心耐力、体力毅力,还要专注、敏锐、有协调性,也许海钓的魅力就在于此。说罢,他手把手地教我正确抽钓鱼竿,针对性地调整手法,并让我高度专注于鱼竿传出的微妙信息。不久,果然感觉鱼线拉紧,鱼竿微抖,鱼咬钩了。我赶紧收线,直至绷紧时稍停片刻,再将鱼竿左右移动,顺水顺手遛鱼。

那天,我们在海上钓了8个多小时,钓到了四十多条近200斤的鱼,有金枪鱼,有红瓜子石斑鱼、燕尾石斑鱼,有东星斑、老鼠斑等。满满的收获让大家得意且满足,而我意在意的海钓的乐趣。



夜光杯